

2008 年理律盃校際法律系所學生模擬法庭辯論賽

報名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：填妥報名表後傳真至(02)28809785，並將正本郵寄至銘傳大學法律學院「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徐珮菱小姐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參賽資格：法律相關系所學生，各校僅能派出一隊。
- 三、參賽人數：隊員最多五人，最少三人，隊員中挑選一人擔任領隊，負責與主辦單位聯絡及溝通。
- 四、費用：參賽隊伍須繳納報名費新台幣壹千元整，保證金新台幣參千元整，共計新臺幣肆千元整，於賽務說明會時一併繳交。全程參與辯論賽及相關活動之隊伍，保證金無息全額退還。若未全程參與辯論賽及相關活動，將視缺席狀況扣除保證金，以維護比賽品質。
- 五、賽務說明會：賽務說明會於 97 年 6 月 14 日舉辦，舉行地點將另行通知。
- 六、其他：比賽規則、賽務須知及相關活動規劃將於賽務說明會時公佈，請領隊親自出席或指派隊員參加。
比賽題目之相關附件，將於各隊報名後另行發放。

對於比賽相關事務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銘傳大學法學院張士銓同學，聯絡電話：0923605931，E-mial：fzrrr6@hotmail.com。